

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获取补助的情况

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龙口市财政局拨付的“烟台制造业强市奖补专项资金”1,120万元。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企业取得的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；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，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。上述政府补助中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金额为1,120万元。

2、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规定，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公司将补助资金计入递延收益，分摊转入各年损益。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0年度利润产生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关于下达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龙财工指[2019]108号）；
- 2、收款凭证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月15日